明史/卷245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列傳第一百三十二 楊漣 左光斗 魏大中 周朝瑞 袁化中 顧大章 王之宷 ◄

明史
卷二百四十五
列傳第一百三十三　周起元 繆昌期 周順昌 周宗建 黃尊素 李應昇 萬燝

► 列傳第一百三十四 滿朝薦 江秉謙 侯震暘 王允成

○周起元繆昌期周順昌〈（子茂蘭朱祖文顏佩韋等）〉周宗建〈（蔣英）〉黃尊素李應升萬燝〈（丁乾學等）〉

周起元，字仲先，海澄人。萬歷二十八年鄉試第一，明年成進士。歷知浮梁、南昌，以廉惠稱。

行取入都，註湖廣道御史。方候命，值京察。御史劉國縉疑鄭繼芳假書出起元及李邦華、李炳恭、徐縉芳、徐良彥手，遂目為「五鬼」，繼芳且入之疏中。起元憤，上章自明。居二年，御史命始下。

會太僕少卿徐兆魁以攻東林為御史錢春所劾，起元亦疏劾之。奸人劉世學者，誠意伯劉蕃臣從祖也，疏詆顧憲成，起元憤，力斥其謬。蕃臣遂訐起元，益詆憲成。起元再疏極論，其同官翟鳳翀、余懋衡、徐良彥、魏雲中、李邦華、王時熙、潘之祥亦交章論列。且下令捕世學，世學遂遁去。吏部侍郎方從哲由中旨起官，起元力言不可，並刺給事中亓詩教、周永春，吏部侍郎李養正、郭士望等。吏部尚書趙煥出雲中、時熙於外，起元劾其背旨擅權，坐停俸。煥去，鄭繼之代，又出之祥及張鍵。起元亦抗疏糾駁，因言張光房等五人不當擯之部曹。與黨人牴牾，忌者益眾。

尋巡按陝西，風采甚著。卒以東林故，出為廣西參議，分守右江道。柳州大饑，群盜蜂

起，起元單騎招劇賊，而振恤饑民甚至。移四川副使，未上。會遼陽破，廷議通州重地，宜設監司，乃命起元以參政蒞之。

天啟三年入為太僕少卿。旋擢右僉都御史，巡撫蘇、松十府。公廉愛民，絲粟無所取。遇大水，百方拯恤，民忘其困。織造中官李實素貪橫，妄增定額，恣誅求。蘇州同知楊姜署府事，實惡其不屈，摭他事劾之。起元至，即為姜辨冤，且上去蠹七事，語多侵實。實欲姜行屬吏禮，再疏誣逮之。起元再疏雪姜，更切直。魏忠賢庇實，取嚴旨責起元，令速上姜貪劣狀。起元益頌姜廉謹，詆實誣毀，因引罪乞罷。忠賢大怒，矯旨斥姜為民。起元復劾實貪恣不法數事，而為姜求寬。實以此斂威，而忠賢遂銜起元不置。分守參政朱童蒙者，先為兵科都給事中，以攻鄒元標講學外遷，失誌狂暴，每行道輒鞭撲數十人，血肉狼籍。起元欲糾之，童蒙遂稱病去，起元乃列其貪虐狀以聞。忠賢遂矯旨削起元籍，擢童蒙京卿。

六年二月，忠賢欲殺高攀龍、周順昌、繆昌期、黃尊素、李應升、周宗建六人，取實空印疏，令其黨李永貞、李朝欽誣起元為巡撫時乾沒帑金十餘萬，日與攀龍輩往來講學，因行居間。矯旨逮起元，至則順昌等已斃獄中。許顯純酷榜掠，竟如實疏，懸贓十萬。罄貲不足，親故多破其家。九月斃之獄中，吳士民及其鄉人無不垂涕者。

莊烈帝嗣位，贈兵部右侍郎，官一子。福王時，追謚忠惠。

繆昌期，字當時，江陰人。為諸生有盛名，舉萬歷四十一年進士，改庶吉士，年五十有二矣。有同年生忌之，揚言為於玉立所薦，自是有東林之目。

張差梃擊事，劉廷元倡言瘋癲，劉光復和之，疏詆發訐者，謂不當詫之為奇貨，居之為元功。昌期憤，語朝士曰：「奸徒狙擊青宮，此何等事，乃以『瘋癲』二字庇天下亂臣賊子，以『奇貨元功』四字沒天下忠臣義士哉！」廷元輩聞其語，深疾之。給事中劉文炳劾大學士吳道南，遂陰詆昌期。時方授檢討，文炳再疏顯攻，昌期即移疾去。既而京察，廷元輩復思中之，學士劉一燝力持乃免。

天啟元年還朝。一燝以次輔當國。其冬，首輔葉向高至。小人間一燝於向高，謂欲沮其來，向高不悅。會給事中孫傑承魏忠賢指，劾一燝及周嘉謨，忠賢遽傳旨允放。昌期急詣向高，力言二人顧命重臣，不可輕逐，內傳不可奉。向高怫然曰：「上所傳，何敢不奉？」昌期曰：「公，三朝老臣。始至之日，以去就力爭，必可得也。若一傳而放兩大

臣，異日天子手滑，不復可止矣。」向高默然。昌期因備言一燝質直無他腸，向高意少解。會顧大章亦為向高言之，一燝乃得善去。兩人故向高門下士也。

昌期尋遷左贊善，進諭德。楊漣劾忠賢疏上，昌期適過向高。向高曰：「楊君此疏太率易。其人於上前時有匡正。鳥飛入宮，上乘梯手攫之，其人挽衣不得上。有小珰賜緋者，叱曰：『此非汝分，雖賜不得衣也。』其強直如此。是疏行，安得此小心謹慎之人在上左右？」昌期愕然曰：「誰為此言以誤公？可斬也。」向高色變，昌期徐起去。語聞於漣，漣怒。向高亦內慚，密具揭，請帝允忠賢辭，忠賢大慍。會有言漣疏乃昌期代草者，忠賢遂深怒不可解。及向高去，韓爌秉政，忠賢逐趙南星、高攀龍、魏大中及漣、光鬥，爌皆具揭懇留。忠賢及其黨謂昌期實左右之。而昌期於諸人去國，率送之郊外，執手太息，由是忠賢益恨。昌期知勢不可留，具疏乞假，遂落職閑住。

五年春，以汪文言獄詞連及，削職提問。忠賢恨不置。明年二月復於他疏責昌期已削籍猶冠蓋延賓，令緹騎逮問。逾月，復入之李實疏中，下詔獄。昌期慷慨對簿，詞氣不撓，竟坐贓三千，五毒備至。四月晦，斃於獄。

莊烈帝即位，贈詹事兼侍讀學士，錄其一子，詔並予謚。而是時，姚希孟以詞臣持物論，雅不善左光鬥、周宗建，力尼之，遂並昌期及周起元、李應升、黃尊素、周朝瑞、袁化中、顧大章，皆不獲謚。福王時，始謚文貞。

周順昌，字景文，吳縣人。萬歷四十一年進士。授福州推官。捕治稅監高寀爪牙，不少貸。寀激民變，劫辱巡撫袁一驥，質其二子，並質副使呂純如。或議以順昌代，順昌不可，純如以此銜順昌。擢吏部稽勛主事。天啟中，歷文選員外郎，署選事。力杜請寄，抑僥幸，清操爵然。乞假歸。

順昌為人剛方貞介，疾惡如仇。巡撫周起元忤魏忠賢削籍，順昌為文送之，指斥無所諱。魏大中被逮，道吳門，順昌出餞，與同臥起者三日，許以女聘大中孫。旅尉屢趣行，順昌瞋目曰：「若不知世間有不畏死男子耶？歸語忠賢，我故吏部郎周順昌也。」因戟手呼忠賢名，罵不絕口。旅尉歸，以告忠賢。御史倪文煥者，忠賢義子也，誣劾同官夏之令，致之死。順昌嘗語人，他日倪御史當償夏御史命。文煥大恚，遂承忠賢指，劾順昌與罪人婚，且誣以贓賄，忠賢即矯旨削奪。先所忤副使呂純如，順昌同郡人，以京卿家居，挾前恨，數譖於織造中官李實及巡撫毛一鷺。已，實追論周起元，遂誣順昌請囑，有所乾沒，與起元等並逮。

順昌好為德於鄉，有冤抑及郡中大利害，輒為所司陳說，以故士民德順昌甚。及聞逮者至，眾鹹憤怒，號冤者塞道。至開讀日，不期而集者數萬人，鹹執香為周吏部乞命。諸生文震亨、楊廷樞、王節、劉羽翰等前謁一鷺及巡按御史徐吉，請以民情上聞。旗尉厲聲罵曰：「東廠逮人，鼠輩敢爾！」大呼：「囚安在？」手擲鋃鐺於地，聲瑯然。眾益憤，曰：「始吾以為天子命，乃東廠耶！」蜂擁大呼，勢如山崩。旂尉東西竄，眾縱橫毆擊，斃一人，余負重傷，逾垣走。一鷺、吉不能語。知府寇慎、知縣陳文瑞素得民，曲為解諭，眾始散。順昌乃自詣吏。又三日北行，一鷺飛章告變，東廠刺事者言吳人盡反，謀斷水道，劫漕舟，忠賢大懼。已而一鷺言縛得倡亂者顏佩韋、馬傑、沈揚、楊念如、周文元等，亂已定，忠賢乃安。然自是緹騎不出國門矣。

順昌至京師，下詔獄。許顯純鍛煉，坐贓三千，五日一酷掠，每掠治，必大罵忠賢。顯純椎落其齒，自起問曰：「復能罵魏上公否？」順昌嘆血唾其面，罵益厲。遂於夜中潛斃之。時六年六月十有七日也。

明年，莊烈帝即位，文煥伏誅，實下吏，一鷺、吉坐建忠賢祠，純如坐頌琇，並麗逆案。順昌贈太常卿，官其一子。給事中瞿式耜訟諸臣冤，稱順昌及楊漣、魏大中清忠尤著，詔謚忠介。

長子茂蘭，字子佩，刺血書疏，詣闕訴冤，詔以所贈官推及其祖父。茂蘭更上疏，請給三世誥命，建祠賜額。帝悉報可，且命先後慘死諸臣，鹹視此例。茂蘭好學砥行，不就蔭敘。國變後，隱居不出，以壽終。

諸生朱祖文者，都督先之孫。當順昌被逮，間行詣都，為納饘粥、湯藥。及征贓令急，奔走稱貸諸公間。順昌櫬歸，祖文哀慟發病死。

佩韋等皆市人，文元則順昌輿隸也，論大辟。臨刑，五人延頸就刃，語寇慎曰：「公好官，知我等好義，非亂也。」監司張孝流涕而斬之。吳人感其義，合葬之虎丘傍，題曰：「五人之墓」。其地即一鷺所建忠賢普惠祠址也。

周宗建，字季侯，吳江人，尚書用曾孫也。萬歷四十一年進士。除武康知縣，調繁仁和，有異政，入為御史。

天啟元年，為顧存仁、王世貞、陶望齡、顧憲成請謚，追論萬歷朝小人，歷數錢夢皐、康丕揚、亓詩教、趙興邦亂政罪，並詆李三才、王圖。時遼事方棘，上疏責備輔臣。無何，沈陽破，宗建責當事大臣益急，因請破格用人，召還熊廷弼。已，論兵部尚書崔景榮不當信奸人劉保，輔臣劉一燝不當抑言路，因刺右通政林材、光祿卿李本固。材、本固移疾去。魏大中劾王德完庇楊鎬、李如楨，宗建為德完力攻大中，其持論數與東林左。會是歲冬，奉聖夫人客氏既出宮復入，宗建首抗疏極諫，中言：「天子成言，有同兒戲。法宮禁地，僅類民家。聖朝舉動有乖，內外防閑盡廢。此輩一叨隆恩，便思逾分，狎溺無紀，漸成驕恣，釁孽日萌，後患難杜。王聖、朱娥、陸令萱之覆轍，可為殷鑒。」忤旨，詰責。清議由此重之。

明年，廣寧失。廷臣多庇王化貞，欲甚熊廷弼罪。宗建不平，為剖兩人罪案，頗右廷弼，諸庇化貞者乃深疾宗建。京師久旱，五月雨雹。宗建謂陰盛陽衰之征，歷陳四事：一專譏大學士沈紘；一請寬建言廢黜諸臣；一言廷弼已有定案，不當因此羅織朝士，陰刺兵部尚書張鶴鳴、給事中郭擎；一則專攻魏進忠，略言：「近日政事，外廷嘖嘖，鹹謂奧{穴交}之中，莫可測識，諭旨之下，有物憑焉。如魏進忠者，目不識一丁，而陛下假之嘳笑，日與相親。一切用人行政，墮於其說，東西易向而不知，邪正顛倒而不覺。況內廷之借端，與外廷之投合，互相扶同。離間之漸將起於蠅營，讒構之釁必生於長舌。其為隱禍，可勝言哉！」進忠者，魏忠賢故名也。時方結客氏為對食，廷臣多陰附之，其勢漸熾，見宗建疏，銜次骨，未發也。鄒元標建首善書院，宗建實司其事。元標罷，宗建乞與俱罷，不從。巡視光祿，與給事中羅尚忠力剔奸弊，節省為多。尋請核上供器物，中官怒，取旨詰責。宗建等再疏力持，中人滋不悅。

給事中郭擎者，先以劾廷弼被謫。廷弼敗，復官，遂深結進忠。知進忠最惡宗建，乃疏詆廷弼，因詆朝廷之薦廷弼者，而宗建與焉。其鋒銳甚，南京御史塗世業和之，詆宗建誤廷弼，且誤封疆。宗建憤，疏駁世業，語侵擎，抉其結納忠賢事。擎亦憤，上疏數千言，詆宗建益力，並及劉一燝、鄒元標、周嘉謨、楊漣、周朝瑞、毛士龍、方震孺、江秉謙、熊德陽輩數十人，悉指為廷弼逆黨。宗建益憤，抗疏力駁其謬，且曰：「李維翰、楊鎬、袁應泰、王化貞，皆壞封疆之人也；亓詩教力主催戰，趙興邦賄賣邊臣，皆誤封疆之人也；其他薦維翰、薦鎬、薦應泰、化貞者，亦誤封疆之人也。擎胡不一擊之，而獨苛求廷弼，且詆薦廷弼者為逆黨哉？」當是時，忠賢勢益盛。宗建慮內外合謀，其禍將大，三年二月遂抗疏直攻忠賢，略言：

臣於去歲指名劾奏，進忠無一日忘臣。於是乘私人郭擎入都，嗾以傾臣，並傾諸異己者。

鞏乃創為「新幽大幽」之說，把持察典，編廷臣數十人姓名為一冊，思一網中之。又為匿名書，羅織五十餘人，投之道左，給事中則劉弘化為首，次及周朝瑞、熊德陽輩若而人，御史則方震孺為首，次及江秉謙輩若而人，而臣亦其中一人也。既欲羅諸臣，以快報復之私，更欲獨中臣，以釋進忠之恨。是察典不出於朝廷，乃鞏及進忠之察典也。幸直道在人，鞏說不行，始別借廷弼，欲一阱陷之。

鞏又因臣論及王安，笑臣有何瓜葛。陛下亦知安之所以死乎？身首異處，肉飽烏鳶，骨投黃犬，古今未有之慘也。鞏即心昵進忠，何至背公滅理，且牽連劉一燝、周嘉謨、楊漣、毛士龍輩，謂盡安黨。請陛下窮究安死果出何人傾害，則此事即進忠一大罪案。鞏之媚進忠，即此可為證據矣。

先朝汪直、劉瑾，雖皆梟獍，幸言路清明，臣僚隔絕，故非久即敗。今權珰報復，反借言官以伸；言官聲勢，反借權珰以重。數月以來，熊德陽、江秉謙、侯震旸、王紀、滿朝薦斥矣，鄒元標、馮從吾罷矣，文震孟、鄭鄤逐矣，近且扼孫慎行、盛以弘，而絕其揆路。摘瓜抱蔓，正人重足。舉朝各愛一死，無敢明犯其鋒者。臣若尚顧微軀，不為入告，將內有進忠為之指揮，旁有客氏為之羽翼，外有劉朝輩為典兵示威，而又有鞏輩蟻附蠅集，內外交通，驅除善類，天下事尚忍言哉！疏入，進忠益怒。率劉朝等環泣帝前，乞自髡以激帝怒。乃令宗建陳交通實狀，將加重譴，宗建回奏益侃直。進忠議廷杖之，閣臣力爭，乃止，奪俸。

會給事中劉弘化、御史方大任等交章助宗建攻進忠、鞏，鞏復力詆諸人。詔下諸疏平議，廷臣為兩解之。乃嚴旨切責，奪鞏、宗建俸三月。是時，劉朝典內操，遂謀行邊。廷臣微聞之，莫敢言。宗建曰：「鞏自謂未嘗通內，今誠能出片紙遏朝，吾請為洗交結之名。」鞏噤不敢發。宗建乃抗疏極諫，歷陳三不可、九害。會朝與進忠有隙，事亦中寢。其冬出按湖廣，以憂歸。

五年三月，大學士馮銓銜御史張慎言嘗論己，屬其門生曹欽程誣劾，而以宗建為首，並及李應升、黃尊素。忠賢遂矯詔削籍，下撫按追贓。明年以所司具獄緩，遣緹騎逮治。俄入之李實疏中，下詔獄毒訊。許顯純厲聲罵曰：「復能詈魏上公一丁不識乎！」竟坐納廷弼賄萬三千，斃之獄。

宗建既死，征贓益急。其所親副使蔣英代之輸，亦坐削籍。忠賢敗，詔贈宗建太僕寺卿，官其一子。福王時，追謚忠毅。

蔣英，嘉善人。舉進士，歷知松溪、漳浦、宜興。天啟時，由南京驗封郎中，出為福建副使，遂遭珰禍。忠賢敗，以故官分巡蘇、松，坐事貶秩。未行而宜興民變，上官以英先治宜興，得民心，檄之撫治。宜興非英所轄，辭不得，則單騎往諭，懲豪家僮客數人，令亂民自獻其首惡，亂遂定。宜興故多豪家，修撰陳於泰、編修陳於鼎兄弟尤橫，遂激民變，群執兵鼓噪，勢洶洶。賴英，事旋定。而周延儒方枋國，與陳氏有連，銜英，再貶兩秩，遂歸。

鞏，遷安人。以附忠賢，驟遷至兵部侍郎。莊烈帝定逆案，削籍論配。我大清拔遷安，鞏遁去，後詣闕自言拒聘，上所撰《卻聘書》。兵部尚書梁廷棟論之，下獄坐死。巡撫楊嗣昌為訟冤，得遣戍。

黃尊素，字真長，余姚人。萬歷四十四年進士。除寧國推官，精敏強執。

天啟二年，擢御史，謁假歸。明年冬還朝，疏請召還余懋衡、曹於汴、劉宗周、周洪謨、王紀、鄒元標、馮從吾，而劾尚書趙秉忠、侍郎牛應元、通政丁啟睿頑鈍。秉忠、應元俱引去。山東妖賊既平，余黨復煽，巡撫王惟儉不能撫馭，尊素疏論之，因言：「巡撫本內外兼用，今盡用京卿，不若揚歷外服者之練習。」又數陳邊事，力詆大將馬世龍，忤樞輔孫承宗意。時帝在位數年，未嘗一召見大臣。尊素請復便殿召對故事，面決大政，否則講筵之暇，令大臣面商可否。帝不能用。

四年二月，大風揚沙，晝晦，天鼓鳴，如是者十日。三月朔，京師地震三，乾清宮尤甚。適帝體違和，人情惶懼。尊素力陳時政十失，末言：「陛下厭薄言官，人懷忌諱，遂有剽竊皮毛，莫犯中扃者。今阿保重於趙嬈，禁旅近於唐末，蕭墻之憂慘於敵國。廷無謀幄，邊無折沖，當國者昧安危之機，誤國者護恥敗之局。不於此進賢退不肖，而疾剛方正直之士如仇仇，陛下獨不為社稷計乎？」疏入，魏忠賢大怒，謀廷杖之。韓爌力救，乃奪俸一年。

既而楊漣劾忠賢，被旨譙讓。尊素憤，抗疏繼之，略言：「天下有政歸近幸，威福旁移，而世界清明者乎？天下有中外洶洶，無不欲食其肉，而可置之左右者乎？陛下必以為曲謹可用，不知不小曲謹，不大無忌；必以為惟吾駕馭，不知不可駕馭，則不可收拾矣。陛下登極以來，公卿臺諫累累罷歸，致在位者無固誌。不於此稱孤立，乃以去一近侍為孤立耶？今忠賢不法狀，廷臣已發露無余，陛下若不早斷，彼形見勢窮，復何顧忌。忠

賢必不肯收其已縱之韁，而凈滌其腸胃；忠賢之私人，必不肯回其已往之棹，而默消其冰山。始猶與士大夫為仇，繼將以至尊為註。柴柵既固，毒螫誰何？不惟臺諫折之不足，即幹戈取之亦難矣。」忠賢得疏愈恨。

萬燝既廷杖，又欲杖御史林汝翥，諸言官詣閣爭之。小珰數百人擁入閣中，攘臂肆罵，諸閣臣俯首不敢語。尊素厲聲曰：「內閣絲綸地，即司禮非奉詔不敢至，若輩無禮至此！」乃稍稍散去。無何，燝以創重卒。尊素上言：「律例，非叛逆十惡無死法。今以披肝瀝膽之忠臣，竟殞於磨牙礪齒之兇豎。此輩必欣欣相告，吾儕借天子威柄，可鞭笞百僚。後世有秉董狐筆，繼朱子《綱目》者，書曰『某月某日，郎中萬燝以言事廷杖死』，豈不上累聖德哉！進廷杖之說者，必曰祖制，不知二正之世，王振、劉瑾為之；世祖、神宗之朝，張璁、嚴嵩、張居正為之。奸人欲有所逞，憚忠臣義士掣其肘，必借廷杖以快其私，使人主蒙拒諫之名，己受乘權之實，而仁賢且有抱蔓之形。於是乎為所欲為，莫有顧忌，而禍即移之國家。燝今已矣，辱士殺士，漸不可開。乞復故官，破格賜恤，俾遺孤得扶櫬還鄉，燝死且不朽。」疏入，益忤忠賢意。

八月，河南進玉璽。忠賢欲侈其事，命由大明門進，行受璽禮，百僚表賀。尊素上言：「昔宋哲宗得璽，蔡確等競言祥瑞，改年元符，宋祚卒不競。本朝弘治時，陝西獻玉璽，止令取進，給賞五金。此祖宗故事，宜從。」事獲中止。五年春，遣視陝西茶馬。甫出都，逆黨曹欽程劾其專擊善類，助高攀龍、魏大中虐焰，遂削籍。

尊素謇諤敢言，尤有深識遠慮。初入臺，鄒元標實援之，即進規曰：「都門非講學地，徐文貞已叢議於前矣。」元標不能用。楊漣將擊忠賢，魏大中以告，尊素曰：「除君側者，必有內援。楊公有之乎？一不中，吾儕無噍類矣。」萬燝死，尊素諷漣去，漣不從，卒及於禍。大中將劾魏廣微，尊素曰：「廣微，小人之包羞者也，攻之急，則鋌而走險矣。」大中不從，廣微益合於忠賢，以興大難。

是時，東林盈朝，自以鄉里分朋黨。江西章允儒、陳良訓與大中有隙，而大中欲駁尚書南師仲恤典，秦人亦多不悅。尊素急言於大中，止之。最後，山西尹同皐、潘雲翼欲用其座主郭尚友為山西巡撫，大中以尚友數問遺朝貴，執不可。尊素引杜征南數遺洛中貴要為言，大中卒不可，議用謝應祥，難端遂作。

汪文言初下獄，忠賢即欲羅織諸人。已，知為尊素所解，恨甚。其黨亦以尊素多智慮，欲殺之。會吳中訛言尊素欲效楊一清誅劉瑾，用李實為張永，授以秘計。忠賢大懼，遣

刺事者至吳中凡四輩。侍郎烏程沈演家居，奏記忠賢曰：「事有跡矣。」於是日遣使譙訶實，取其空印白疏，入尊素等七人姓名，遂被逮。使者至蘇州，適城中擊殺逮周順昌旗尉，其城外人並擊逮尊素者。逮者失駕帖，不敢至。尊素聞，即囚服詣吏，自投詔獄。許顯純、崔應元搒掠備至，勒贓二千八百，五日一追比。已，知獄卒將害己，叩首謝君父，賦詩一章，遂死，時六年閏六月朔日也，年四十三。崇禎初，贈太僕卿，任一子。福王時，追謚忠端。

李應升，字仲達，江陰人。萬歷四十四年進士。授南康推官。出無辜十九人於死，置大猾數人重辟。士民服其公廉，為之謠曰：「前林後李，清和無比。」林謂晉江林學曾，卒官南京戶部侍郎，以清慎著稱者也。九江、南康間有柯、陳二大族，相傳陳友諒苗裔，負固強梗，嘗拒捕，有司議兵之。應升單騎往諭，皆叩頭聽命，出所匿罪人，一方以定。

天啟二年，征授御史，謁假歸。明年秋，還朝。時天子暗弱，庶政怠弛。應升上疏曰：「方今遼土淪沒，黔、蜀用兵，紅夷之焰未息，西部之賞日增；逃兵肆掠於畿輔，窮民待盡於催科。逗遛習慣，大將畏敵而不敢前；法紀陵夷，驕兵鼓噪而弗能問。在在增官，日日會議；覆疏衍為故套，嚴旨等若空言。陛下不先振竦精神，發皇誌氣，群臣孰肯任怨以破情面之世界者？祖宗有早午晚三朝，猶時禦便殿咨訪時政。願俯納臣言，奮然力行，天下事尚可為也。」報聞。

頃之，復陳時政，略曰：「今天下敝壞極矣，在君臣奮興而力圖之。陛下振紀綱，則片紙若霆；大臣捐私曲，則千里運掌；臺諫任糾彈，則百司飲冰。今動議增官，為人營窟，紛紜遷徙，名實乖張。自登、萊增巡撫，而侵冒百餘萬；增招練監軍，而侵冒又十餘萬。邊關內地，將領如蟻，剝軍侵饟，又不知幾十萬。增置總督，何補塞垣；增置京堂，何裨政事。樞貳添註矣，孰慷慨以行邊；司空添註矣，孰拮據以儲備；大將添註矣，只工媒孽而縱逋逃；禮、兵司屬添註二三十人矣，誰儲邊才而精典禮。濫開邊俸，捷徑燃灰，則吏治日壞；白衣攘臂，邪人入幕，則奸弁充斥。臣請斷自聖心，一切報罷。」又言：「今事下部曹，十九寢閣，宜重申國典，明正將領之罪。錦衣旗尉，半歸權要，宜遣官巡視，如京營之制。衛官襲職，比試不嚴，宜申明舊章，無使幸進將校蠶食。逃軍不招，私募乞兒，半分其饟，宜力為創懲。窮民敲撲，號哭滿庭，奸吏侵漁，福堂安坐，宜嚴其法制。」時不能用。俄劾南京都御史王永光庇部郎範得誌，顛倒公論，永光尋自引去。

四年正月，疏陳外番、內盜及小人三患，譏切近習，魏忠賢惡之。已，復疏陳民隱，言有十害宜急除，五反宜急去，帝為戒飭所司。京師一日地三震，疏請保護聖躬，速停內

操。忠賢領東廠，好用立枷，有重三百斤者，不數日即死，先後死者六七十人。應升極言宜罷，忠賢大恨。應升知忠賢必禍國，密草疏列其十六罪，將上，為兄所知，攘其疏毀之，怏怏而止。

楊漣劾忠賢，得嚴旨，應升憤，即抗疏繼之。中言：「從來奄人之禍，其始莫不有小忠小信以固結主心，根株既深，毒手乃肆。今陛下明知其罪，曲賜包容。彼緩則圖自全之計，急則作走險之謀。蕭墻之間，能無隱禍？故忠賢一日不去，則陛下一日不安。臣為陛下計，莫如聽忠賢引退，以全其命；為忠賢計，亦莫若早自引決，以乞帷蓋之恩。不然惡稔貫盈，他日欲保首領，不可得矣。」又曰：「君側不清，安用彼相。一時寵利有盡，千秋青史難欺。不欲為劉健、謝遷者，並不能為東陽。倘畫策投歡，不幾與焦芳同傳耶？」

時魏廣微方深結忠賢，為之謀主，知應升譏己，大恨。萬燝之死也，應升極言廷杖不可再，士氣不可折，譏切忠賢輩甚至。已，代高攀龍草疏劾崔呈秀。呈秀窘，昏夜款門，長跪乞哀，應升正色固拒，含怒而去。十月朔，帝廟享頒歷，廣微後至，為魏大中等所糾。廣微恚，辨疏詆言者。應升復抗疏論之，且曰：「廣微父允貞為言官，得罪輔臣以去，聲施至今。廣微奈何比言官路馬，斥為此輩？夫不與此輩為伍者，必別與一輩為緣。乞陛下戒諭廣微，退讀父書，保其家聲，毋倚三窟，與言官為難，他日庶可見乃父地下。」廣微益怒，謀之忠賢，將鐫秩。首輔韓爌力救，乃奪祿一年。其月，趙南星等悉被逐，朝事大變。

明年三月，工部主事曹欽程劾應升護法東林，遂削籍。忠賢恨未已。六年三月，假李實劾周起元疏，入應升名。遂逮下詔獄，酷掠，坐贓三千。尋於閏六月二日斃之，年甫三十四。崇禎初，贈太僕卿，錄一子。福王時，追謚忠毅。

萬燝，字暗夫，南昌人，兵部侍郎恭孫也。少好學，砥礪名行。舉萬歷四十四年進士，授刑部主事。嘗疏論刑獄幹和。

天啟初元，兵事棘，工部需才，調燝工部營繕主事。督治九門垣墉，市銅江南，皆勤於其職。遷虞衡員外郎，司鼓鑄。時慶陵大工未竣，費不貲。燝知內府廢銅山積，可發以助鑄，移牒內官監言之。魏忠賢怒，不發，燝遂具疏以請。忠賢益怒，假中旨詰責。燝旋進屯田郎中，督陵務。

其時，忠賢益肆，廷臣楊漣等交擊，率被嚴旨。燝憤，抗章極論，略言：「人主有政權，有利權，不可委臣下，況刑余寺人哉？忠賢性狡而貪，膽粗而大，口銜天憲，手握王爵，所好生羽毛，所惡成瘡痏。蔭子弟，則一世再世；賚廝養，則千金萬金。毒痛士庶，斃百餘人；威加搢紳，空十數署。一切生殺予奪之權盡為忠賢所竊，陛下猶不覺悟乎？且忠賢固供事先帝者也，陛下之寵忠賢，亦以忠賢曾供事先帝也。乃於先帝陵工，略不厝念。臣嘗屢請銅，靳不肯予。間過香山碧雲寺，見忠賢自營墳墓，其規制弘敞，擬於陵寢。前列生祠，又前建佛宇，璇題耀日，珠網懸星，費金錢幾百萬。為己墳墓則如此，為先帝陵寢則如彼，可勝誅哉！今忠賢已盡竊陛下權，致內廷外朝止知有忠賢，不知有陛下，尚可一日留左右耶？」疏入，忠賢大怒，矯旨廷杖一百，斥為民。執政言官論救，皆不聽。

當是時，忠賢惡廷臣交章劾己，無所發忿，思借燝立威。乃命群奄至燝邸，摔而毆之，比至闕下，氣息才屬。杖已，絕而復蘇。群奄更肆蹴踏，越四日即卒，時四年七月七日也。

忠賢恨猶不置，羅織其罪，誣以贓賄三百。燝廉吏，破產乃竣。崇禎初，贈光祿卿，官其一子。福王時，謚忠貞。

燝杖死未幾，巡城御史福清林汝翥嘗笞內侍曹進、傅國興，忠賢矯旨杖汝翥如燝。汝翥懼，逃之遵化，自歸於巡撫鄧渼。渼以聞，卒杖之。汝翥起家鄉舉，知沛縣，徐鴻儒攻沛甚急，堅守不下，由此擢御史。崇禎時，仕至浙江副使。汝翥雖受杖，幸不死。而是時，丁乾學、夏之令、吳裕中、劉鐸、吳懷賢、蘇繼歐、張汶諸人，皆忤忠賢致死。

乾學，浙江山陰人，寄籍京師，官檢討。天啟四年，偕給事中郝土膏典試江西，發策刺忠賢。忠賢怒，矯旨鐫三秩，復除其名。已，使人詐為校尉往逮，挫辱之，竟憤郁而卒。崇禎初，贈侍讀學士。

之令，光山人。知攸、歙二縣，征授御史。嘗疏論邊事，力詆毛文龍不足恃。忠賢庇文龍，傳旨削之令籍，閣臣救免。及巡皇城，內使馮忠等犯法，劾治之，益為忠賢所銜，崔呈秀亦以事銜之。遂屬御史卓邁劾之令黨比熊廷弼，有詔削奪。頃之，御史倪文煥復劾之令計陷文龍，幾誤疆事。遂逮下詔獄，坐贓拷死。

裕中，江夏人。為順德知縣，征授御史。大學士丁紹軾陷熊廷弼死，裕中有疏詆紹軾。

忠賢傳旨詰裕中為廷弼姻戚，代之報仇，廷杖一百，創重卒。崇禎初，賜贈蔭。

鐸，廬陵人。由刑部郎中為揚州知府。憤忠賢亂政，作詩書僧扇，有「陰霾國事非」句，偵者得之，聞於忠賢。倪文煥者，揚州人也，素銜鐸，遂嗾忠賢逮治之。鐸雅善忠賢子良卿，事獲解，許還故官。良卿從容問鐸：「曩錦衣往逮，索金幾何？」曰：「三千金耳。」良卿令錦衣還之。其人怒，日夜伺鐸隙，言鐸繫獄時，與囚方震孺同謀居間，遂再下獄。會鐸家人有夜醮者，參將張體乾誣鐸咒詛忠賢，刑部尚書薛貞坐以大辟。忠賢誅，貞、體乾並抵罪，鐸贈太僕少卿。

懷賢，休寧人。由國子監生授內閣中書舍人。同官傅應升者，忠賢甥也，懷賢遇之無加禮，應升恨之。楊漣劾忠賢疏出，懷賢書其上曰：「宜如韓魏公治任守忠故事，即時遣戍。」又與工部主事吳昌期書，有「事極必反，反正不遠」語。忠賢偵知之，大怒曰：「何物小吏，亦敢謗我！」遂矯旨下詔獄，坐以結納汪文言，為左光鬥、魏大中鷹犬，拷掠死。崇禎初，贈工部主事。

繼歐，許州人。歷知元氏、真定、柏鄉，入為吏部稽勛主事，累遷考功郎中。將調文選，中旨謂為楊漣私黨，削籍歸。時緹騎四出，同里副使孫織錦素附忠賢，遣人怵繼歐曰：「逮者至矣。」繼歐自經死。崇禎初，贈太常寺卿。

汶，邯鄲人。尚書國彥曾孫也。由蔭敘為後軍都督府經歷。嘗被酒詆忠賢，下獄拷掠死。亦獲贈恤。

贊曰：自古閹宦之甘心善類者，莫甚於漢、唐之季，然皆倉卒一時，為自救計耳。魏忠賢之殺諸人也，揚毒焰以快其私，肆無忌憚。蓋主荒政比之余，公道淪亡，人心敗壞，兇氣參會，群邪翕謀，故搢紳之禍烈於前古。諸人之受禍也，酷矣哉！

此清朝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